

南 宁 学 院

南院招就〔2021〕4号

关于表彰南宁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的决定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南宁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考核的通知》（南院招就〔2020〕24 号），经各单位申报、推荐，招生就业办公室初审，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全校公示无异议，评选出南宁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一等奖 5 个、二等奖 2 个、三等奖 1 个，优秀组织奖 1 个，就业先进个人 26 人、毕业班辅导员班级就业工作奖励 68 个班。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推动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，学校决定对荣获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称号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。表彰名单如下：

一、就业先进集体

（一）一等奖（5 个）

会计与审计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、交通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

（二）二等奖（2个）

高博软件学院、机电与质量技术工程学院

（三）三等奖（1个）

管理学院

二、优秀组织奖（1个）

招生就业办公室

三、就业先进个人（26人）

（一）机电与质量技术工程学院：谈华雄、徐金敏

（二）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：韦国霖、覃媚、李珍珍、
刘曾辉、杨璐

（三）交通学院：蔡旭、王磊、谢梦晴

（四）信息工程学院：邓斌、杨昌俊、杨帆

（五）艺术设计学院：廖秀媛、郭莉、王振迎

（六）会计与审计学院：田爽、陈筱、李静、
陈雅、卢念

（七）管理学院：赵娟、钟达兴、玉露丹

（八）高博软件学院：杨先春

（九）招生就业办公室：陈勇

四、毕业班辅导员班级就业工作奖励（见附件）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，发扬成绩，开拓创新，扎实工作，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，不断取得新的更大的成绩。

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2021 届毕业生就业形势尤为严峻。希望各单位和从事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同志们以先进典型为榜样，克难攻坚，群策群力，为南宁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做出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毕业班辅导员班级就业工作奖励统计表

南宁学院

2021 年 3 月 2 日

南宁学院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2 日印发

校对：陈铁

录入：陈勇

排版：易奕